

# 关于《佛冈县城乡中小学校（幼儿园）布局 优化调整规划（2023—2027年）》 的起草说明

为进一步整合农村教育资源，加快实现城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主动适应我县经济社会快速发展和城镇化步伐加快的需要，使我县城乡学校（幼儿园）布局趋于合理，使农村孩子也能够享受公平而有质量的教育。我局起草了《佛冈县城乡中小学校（幼儿园）布局优化调整规划（2023-2027）》（以下简称《规划》，现将《规划》起草的有关情况作如下说明：

## 一、起草情况

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教育行动方案（2023-2027年）的通知〉（粤办函〔2023〕231号）文件精神，佛冈县教育局起草《佛冈县城乡中小学校（幼儿园）布局优化调整规划（2023-2027）（草案）》（以下简称《规划》）。本规划将采取座谈会、书面征求意见、通过政府网站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等多种形式，广泛征求各镇、各单位、社会公众意见，并组织专家论证，开展风险评估及合法性审查后，呈县级人民政府审核加盖县人民政府公章或冠以“经县人民政府同意”字样后印发。

## 二、基本框架及主要内容

根据《关于印发广东省“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教育行动方案（2023-2027年）的通知》《广东省教育厅办公室关

于做好“百千万工程”重点任务-城乡中小学校（幼儿园）布局专项规划及相关工作的通知》，结合《佛冈县教育发展“十四五”规划（2021-2025年）》，《规划》结合本县经济发展和教育现状对佛冈县城乡中小学校（幼儿园）2023-2027年布局做出优化调整，本规划共三章内容，约5200字。

**第一章总则。**规划要求主动适应我县经济社会快速发展和城镇化步伐加快的需要，进一步优化农村教育资源配置、提高教育投资效益，最大限度地缩小城区学校与农村学校、优质学校与薄弱学校之间的办学差距，加快实现城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使农村孩子也能够享受公平而有质量的教育。同时明确规划的原则、依据、范围及期限。

**第二章 学校（园）发展目标。**从各级各类学校发展现状、形势分析学校（园）发展基础，找准学校（园）发展定位和目标：根据本县常住人口的变化趋势，立足当前，并着眼未来几年社会发展对教育的需求，合理规划学校布局，充分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教育需求；通过调整结构、资源重组、盘活资产，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最大限度地优化和利用教育资源，发挥其社会效益。制订规划指标：基本建成制度更加完备、结构更加合理、资源更加优化、均衡更加优质的高质量教育体系，提供人民更为满意的优质教育，群众教育获得感大幅提升，教育整体发展水平和教育质量高于全市平均水平。

**第三章 规划内容与保障。**规划内容：一是撤并“空心校”和农村小规模学校，减少资源浪费；二是推进县城区域扩容提质，增加公办学位，消除“大校额”；三是异地新建中职学校，增加

中职学位；四是落实小区配套项目建设及移交，增加公办学位；五是解决结构化矛盾问题，促进城乡优质均衡发展。制订相应的保障措施，确保《规划》能如期实施。

《规划》安排佛冈县城乡中小学校（幼儿园）布局调整主要预期性指标共 11 项。规划指标体系与《佛冈县教育发展“十四五”规划（2021—2025 年）》保持一致。结合我县近五年常住人口出生率以及未来五年入读需求预测等各方面考虑，规划分阶段撤并（销）“空心校”和生源稀少的小规模学校。2024 年规划撤并学校 4 所，撤销教学点 21 个；到 2027 年，全县共有幼儿园 70 所（含民办 37 所），小学 32 所，初中学校 12 所，九年一贯制学校 1 所，完全中学 2 所，高中阶段学校 4 所（含 1 所民办），特殊教育学校 1 所。同时结合 2023-2027 年期间经济总量、经济发展基础、固定资产投资、基础设施建设、未来发展趋势等，规划进行新建、改扩建学校、幼儿园（重点是县城区域），进一步推动县城新型城镇化工作。

特此说明。

佛冈县教育局

2024 年 3 月 3 日